

推进三次分配 利好消费与民生投资

“初次分配、再分配、三次分配”旨在缩小收入差距，是共同富裕的关键抓手。

文 | 熊园



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，眼下推进节奏明显加快，更注重公平和分配，缩小收入差距等“三大差距”是重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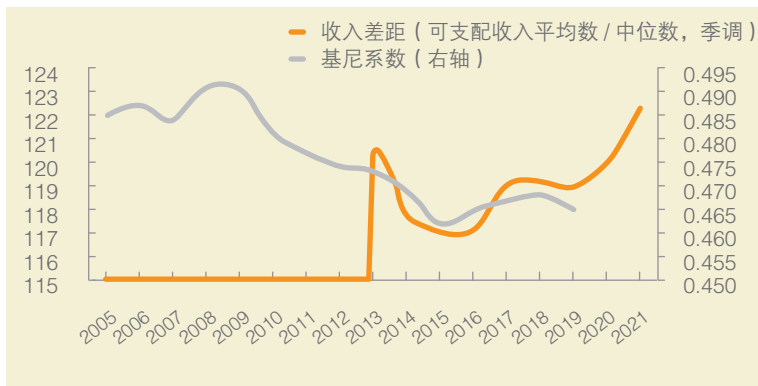
“初次分配、再分配、三次分配”的收入分配改革旨在缩小收入差距，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关键抓手，主要措施包括劳动力、资本、土地等要素市场化改革，税收、社保和转移支付，以及慈善捐助等。共同富裕利好消费和民生投资，对行业投资的影响也较为复杂。

提速共同富裕

2020年以来，推进共同富裕节奏加快。从时间点看，1953年12月，《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》中提出了“共同富裕”的概念，1992年“南方谈话”提出“社会主义的本质，是解放生产力，发展生产力，消灭剥削，消除两极分化，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”。之后每五年一次的党的代表大会均提及共同富裕。2012年十八大明确“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”；2017年十九大明确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，并提出2035年“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的步伐”；2020年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，2035年“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”。

共同富裕要求更加注重分配公平：“富裕”要求提升效率，“共同”要求重视公平。不同的历史时期，对效率和公平的侧重方向也有差异：改革开放初期，我国生产力落后，整体以效率优先。1993年《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》明确“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，效率优先、兼顾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”。近十几年来，随着经济发展和财富分配情况变化，我国政策重点导向不断转向公平。2005年十六届五中全会首次提出“更加注重社会公平，加大调节收入分配的力度”；2007年十七大报告指出，“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，再分配更加注重公

疫情后贫富差距加速扩大



> 数据来源: Wind

平”；2012年十八大报告指出“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，着力解决收入分配差距较大问题”；2017年十九大报告明确，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转化为“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”，与从前“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”的描述相对照，从重效率、重增长转向重分配的意味明显；2021年8月17日中央财经委会议提出“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，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”。

共同富裕的重心是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、地区差距、城镇贫富财产差距“三大差距”，疫情以来差距变大也加速了推进节奏。2021年1月，习近平主席指出“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，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；自觉主动解决地区差距、城乡差距、收入差距等问题”；2021年5月，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》中再次明确，要“以解决地区差距、城乡差距、收入差距问题为主攻方向”。这也是解决消费增速不足问题的重要途径。

共同富裕的重心是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、地区差距、城镇贫富财产差距“三大差距”。

三次分配，是通过慈善捐赠等方式，起到改善分配结构的补充作用。

三次分配的主要特点和内容

	初次分配	再分配	第三次分配
主体	市场主导	政府主导	社会主导
特点	按要素贡献分配	缩小差距	自发自愿
内容	劳动力 资本 土地等	税收 社保和转移支付 公共服务	慈善捐赠等

> 资料来源：根据公开资料整理

分配改革是抓手

在“三大差距”中，收入差距在城乡内部、不同地区内部普遍存在，某种意义上也可谓城乡差距、地区差距的根源。根据“8·17”中央财经委会议的部署，缩小收入差距的主要手段有三：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（提低）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重（扩中），合理调节高收入（调高），不难看出，“扩中、提低”更多是发展问题，而“调高”主要是公平问题，实现难度更大。根据过往实践和“8·17”中央财经委会议精神，“调高”主要有三大办法：加强税收征管力度；开征新的税种，尤其是房产税、遗产税、资本利得税等“富人税”；引导三次分配，鼓励富人捐赠。

“初次分配、再分配、三次分配”旨在缩小收入差距，是共同富裕的关键抓手。“8·17”中央财经委会议指出“构建初次分配、再分配、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基础性制度安排”。其中，初次分配是由市场主导，按生产要素贡献进行，是效率优先；再分配是政府主导，按照兼顾公平和效率的原则、侧重公平原则，主要手段包

括税收、社会保障支出等；三次分配是社会主导，是在道德力量推动下，鼓励富人自愿捐赠、自愿慈善，是再分配的补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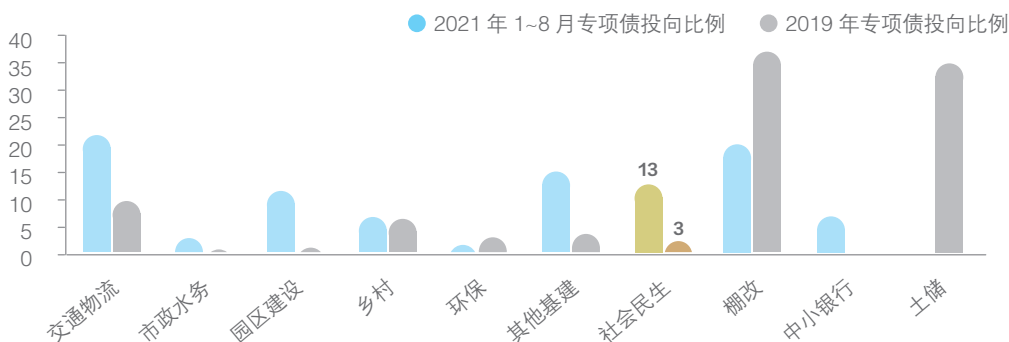
具体来看，主要做法包括下面这些。在初次分配方面，重点是劳动力、资本、土地等要素市场化改革，手段包括坚持就业优先、提升劳动报酬占比、加快户籍改革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、畅通向上流动通道、破除资本垄断、提高财产性收入、土地财政改革等。再分配方面，重点是税收、社保和转移支付，手段包括个税实施低税率宽税基，逐步推出房产税、遗产税等财产税，优化公共服务供给，减轻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住房等民生成本，完善社会保障筹资机制、扩大覆盖范围等。三次分配，则是通过慈善捐赠等方式，起到改善分配结构的补充作用，重要手段包括发展慈善事业、设立各类新型捐赠方式、制定公益性捐赠税收优惠政策、完善慈善褒奖制度等。

利好将出

对于经济，三次分配将促进共同富裕，利

专项债投向社会民生项目的比例明显提升

(单位：%)



> 数据来源：Wind

好消费和民生投资。

一方面，从中长期看，共同富裕有助于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，提振消费。根据统计局测算，2017年我国中等收入群体已经超过4亿人，约1.4亿个家庭，占我国总人口比例约30%，这距离中等收入群体占比60%~70%的橄榄型结构仍有较大距离。共同富裕政策有助于缓解贫富分化，推动更多低收入人群迈入中等收入行列，而低收入群体消费倾向明显强于高收入群体，因而这一转变有利于提振居民消费。

另一方面，共同富裕要求投资更加倾向于社会民生。我国住房、医疗、教育等民生领域的公共服务仍有较多短板，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发力方向，这已经在诸多领域有所体现。如2021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明确指出，“政府投资更多向惠及面广的民生项目倾斜”。从专项债投向来看，2021年1~8月，旧城改造、医疗、教育等社会民生领域的投资占比为13%左右，较2019年的3%有明显提升。

对于投资的影响，则是多方面的。

一是一些短板行业的支持政策可能逐步加

码。《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（2021-2025年）》中已积极设立公共服务目标，未来对婴幼儿养育、老年人养老、职业教育等方面的支持政策将逐步加码。此外，因居民财产性收入偏低，未来金融机构的居民财富管理业务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。

二是中等收入群体扩张带来消费结构优化：随着共同富裕政策推进，中等收入群体的规模和占比将不断提升，对应整体居民消费偏好可能随之变化，比如更加注重健康绿色生活、更偏好精神文化旅游等服务消费、更偏好品质消费等。

同时，对于部分问题突出行业的监管可能继续深化，例如医疗行业集采范围可能进一步扩大，地产行业继续加大对学区房、房屋中介的治理力度，房地产税可能加快推进，互联网行业对灵活就业员工、数据管理可能继续加强等。而一些利润率水平明显偏高的行业也可能成为治理对象，如市场担心的奢侈品行业、部分高端白酒等。这些方面值得投资者关注。E

(作者系国盛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)